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 關連交易 收購英飛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與盛采有限公司訂立風電場協議，以總代價約42.868億港元(連同自完成收購事項起至付款止的利息(如適用))收購英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由於華潤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全資擁有盛采有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事項構成一項關連交易。由於風電場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收購風電場集團構成華潤電力的一項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與盛采有限公司訂立風電場協議，以總代價約42.868億港元(連同自完成收購事項起至付款止的利息(如適用))收購英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風電場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

風電場協議訂約方：

(i) 本公司(作為買方)；

(ii) 盛采有限公司 (作為賣方) ; 及

(iii) 華潤集團 (項目) 有限公司 (作為盛采有限公司於風電場協議項下責任的擔保人) 。

盛采有限公司及華潤集團 (項目) 有限公司均為華潤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將予收購的資產：

根據風電場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而盛采有限公司同意出售風電場集團控股公司英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風電場集團目前在中國十個省份從事風電場開發及營運。

代價

本公司就收購風電場集團的應付代價約為42.868億港元。代價乃由盛采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參考多項相關因素，包括戰略理據、過往財務資料、總資產淨值、過往及預測營運指標 (包括裝機容量及利用小時以及風電場集團所經營行業及業務當前狀況) 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代價須於完成收購風電場集團日期起六個月內由本公司以現金支付。本公司須向賣方支付代價利息 (如適用)，利息將由完成日期起至本公司支付代價之日止 (包括首尾兩日)。本公司應付收購代價的利率將由本公司經計及本公司的任何相關費用 (包括任何承諾費) 及本公司與華潤集團的任何相關利益分配機制的影響以及屆時現行市況於支付代價前不少於五個營業日合理釐定，有關利率不得高於本公司的第三方銀行融資機構於該日期的貸款利率，但不得低於盛采有限公司的籌資成本。

本公司將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支付代價。

## 完成條件

完成收購風電場集團須按本公司信納的方式取得或完成任何同意、批准、授權、備案或完成風電場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所需的其他手續(包括任何適用政府，或政府或監管機構規定的手續)後，方可作實。

倘風電場協議所載先決條件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或訂約方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未獲達成，或獲本公司豁免(如適用)，則風電場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會終止。本公司有權於該日期或之前的任何時間豁免上文所述的全部或部分先決條件。

完成日期將為風電場協議所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第二個營業日或之前，或盛采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協定的其他日期。

## 收購風電場集團的理由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風電場集團的運營權益風電裝機容量為499.8兆瓦，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投產的在建權益風電容量為1,112.4兆瓦。下表概述風電場集團旗下風電場的主要營運及財務指標。

項目公司	省份	裝機容量 (附註1) (兆瓦)	結算電價	實際或 估計商業 運作日期
			(人民幣元/ 千瓦時， 包括增值稅)	
<b>營運中項目</b>				
華潤新能源(連州)風能有限公司	廣東	50.0	0.61	二零一二年八月
華潤新能源(青島)風能有限公司	山東	49.8	0.61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華潤新能源(莒縣)風能有限公司	山東	50.0	0.61	二零一三年四月

項目公司	省份	裝機容量 (附註1) (兆瓦)	結算電價	實際或 估計商業 運作日期
			(人民幣元/ 千瓦時， 包括增值稅)	
華潤新能源(五蓮)風能有限公司	山東	50.0	0.61	二零一三年四月
華潤新能源(隨州鳳鳴)風能有限公司	湖北	50.0	0.61	二零一三年四月
華潤新能源(泌陽)風能有限公司	河南	50.0	0.61	二零一二年十月
華潤新能源(大同陽高)風能有限公司	山西	50.0	0.61	二零一三年四月
華潤新能源(大同廣靈)風能有限公司	山西	50.0	0.61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華潤新能源(北票)風能有限公司(一期)	遼寧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一月
華潤新能源(大同)風能有限公司(一期)	山西	50.0	0.61	二零一二年四月
<b>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運營容量</b>		<b>249.8</b>		
<b>截止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運營容量</b>		<b>499.8</b>		
<b>在建項目</b>				
華潤新能源(陸豐)風能有限公司	廣東	76.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信宜)風能有限公司	廣東	33.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連州泉水)風能有限公司	廣東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臨武)風能有限公司	湖南	34.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項目公司	省份	裝機容量 (附註1) (兆瓦)	結算電價		實際或 估計商業 運作日期
			(人民幣元／ 千瓦時， 包括增值稅)		
華潤新能源(陽江)風能有限公司	廣東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南通)風能有限公司	江蘇	49.5	0.61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
華潤新能源(日照)風能有限公司	山東	48.6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東營)有限公司	山東	49.8	0.61		二零一四年
華潤新能源風能(濟寧)有限公司	山東	49.5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凌海)風能有限公司	遼寧	100.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富錦)風能有限公司	黑龍江	50.0	0.61		二零一四年
華潤新能源(隨縣天河口)風能有限公司	湖北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
華潤新能源(泌陽盤古)風能有限公司	河南	36.0	0.61		二零一四年
華潤新能源(泌陽中祥)風能有限公司	河南	36.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大同長城)風能有限公司	山西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大同聖泉)風能有限公司	山西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北票)風能有限公司 (二期)	遼寧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

項目公司	省份	裝機容量 (附註1) (兆瓦)	結算電價		實際或 估計商業 運作日期
			(人民幣元／ 千瓦時， 包括增值稅)		
華潤新能源(大同)風能有限公司(二期)	山西	50.0	0.61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華潤新能源(滿洲里)風能有限公司	內蒙古	50.0	0.54		二零一四年
華潤新能源(烏蘭察布)風能有限公司	內蒙古	50.0	0.51		二零一四年
華潤新能源(烏蘭察布巴音)風能 有限公司	內蒙古	50.0	0.51		二零一四年
華潤新能源(烏蘭察布紅牧)風能 有限公司	內蒙古	50.0	0.51		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在建容量		1,112.4			
總計		1,612.2			

附註：

- (1) 總裝機容量等於權益裝機容量，因風電場集團的所有風電場均屬全資擁有。
- (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潤新能源(北票)風能有限公司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40億元，包括一期及二期。
- (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潤新能源(大同)風能有限公司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980億元，包括一期及二期。

董事相信，收購風電場集團將符合本公司提高可再生能源於整體發電燃料組合所佔比重之策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運營權益風電裝機容量為1,622兆瓦，佔本公司總運營權益裝機容量的6.4%。收購風電場集團將增加本公司運營中的權益風電裝機容量至逾2,120兆瓦。其次，董事相信，風電場集團的

資產乃屬優質資產，原因為逾85%的運營及在建風電場位於最高上網電價為人民幣0.61元／千瓦時的區域，且大部分該等風電場位於不受電網限電情況影響的區域。最後，董事相信，是項收購有助鞏固本公司作為華潤集團旗下惟一發電平台的地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風電場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杜文民先生及魏斌先生亦為華潤集團的董事，彼等於董事會審議通過建議收購事項的會議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根據風電場協議收購風電場集團中擁有重大權益。

### 有關風電場集團的資料

風電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成立。盛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英飛有限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風電場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目前在中國10個省份內從事風電場開發及運營。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風電場集團運營權益風電裝機容量為499.8兆瓦，在建權益風電裝機容量為1,112.4兆瓦，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投產。

風電場集團的主要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百萬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純利	107.6	87.4	18.9
除稅後純利	107.6	87.4	18.9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風電場集團的資產淨值估計約為40.06億港元。

## 有關訂約方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投資、開發、運營及管理發電廠及煤礦。盛采有限公司及華潤集團(項目)有限公司均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華潤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全資擁有盛采有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事項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風電場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收購風電場集團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風電場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盛采有限公司收購英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華潤集團」	指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華潤集團(項目)有限公司」	指	華潤集團(項目)有限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潤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英飛有限公司」	指	英飛有限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潤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兆瓦」	指	兆瓦，即百萬瓦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人民幣元／千瓦時」	指	人民幣元每千瓦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盛采有限公司」	指	盛采有限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潤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風電場協議」	指	本公司、盛采有限公司及華潤集團(項目)有限公司就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的購股協議；及

「風電場集團」 指 英飛有限公司以及於風電場協議日期的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統稱。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俊卿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俊卿女士、王玉軍先生、張沈文先生及王小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Anthony H. ADAMS先生、陳積民先生、馬照祥先生、梁愛詩女士及錢果豐博士。